桦南县总工会

2019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二章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工作职能

根据党的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工运方针，按照县委的指示和要求，围绕全县工作大局，确定工会工作的方针任务，指导全县工会工作。贯彻执行中国工会全国代表大会及其执委会议和全县工会代表大会及其全委会议的决议，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开展各项工作，领导全县直属单位工会工作。对有关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调查进行研究，向县委、县政府反映职工群众的情绪、愿望和要求，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参与涉及职工利益的地方立法和政策的制定，加强劳动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和劳动争议重大案件的调出工作；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县工会理论政策研究，为各级工会提供理论政策服务；开展群众性经济技术活动，组织实施送温暖工程，维护和保障女职工的特殊利益.负责全县各级工会组织经费的管理和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全县工会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政策和规定，负责全县工会带动福利事业发展的指导和协调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和及人员情况

2018年末，总工会本级编制数7人，年末实有6人，离退休0人；（汇总报表范围编制数7人，年末实有6人，离退休0人）桦南县工人文化宫编制13人，现有在编人员11人，年末实有10人。与上年比对在职减少2人，退休。县工会内设权益保障部、基层工作部、宣传教育文体部、法律和社会联络部、财务资产部共5个机构。

　　(1)权益保障部(3人)：参与县域经济建设、经济改革和劳动保护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参与重大职工伤亡事故和严重职业危害问题的调处工作及防火安全大检查。参与制定有关职工劳动工作、社会保障及物价、住房、退休职工、职工再就业等方面的政策规定，调查掌握全县职工的生活状况，协助有关部门实施扶贫解困“送温暖工程”和“职工再就业工程”，推进职工社会保障和集团福利事业的发展，负责职工疗养的规划、指导和管理。推进工会组织建立集体协商和监督保障机制，研究全县工会开展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的指导意见，指导全县工会开展有关工作；负责劳动关系三方机制（政府有关部门，企业主管部门，县总工会）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企业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

(2)基层工作部(3人)：负责指导全县职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研究和指导基层工会坚持和发展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抓好厂务公开工作，指导系统工会、产业工会、直属工会的民主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全县工会组织建设的有关规划和制度，指导基层工会开展“建设职工这家”活动，推进新建企业的工会组织建设工作，承担县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有关组织人事工作，负责会员会籍管理、干部培训和协管工作，承办机关党组织有关工作；协助各党委配备好各系统和基层单位工会主席；参与有关女职工权益与特殊利益的法律、法规、政策的研究和监督实施；负责女职工工作的理论政策研究,调查研究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及工作、学习、生活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承担县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指导各基层工会的女工委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妥善解决退休职工管理工作的重大问题,指导全县工会做好退休职工管理服务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及各项活动的组织工作,指导各系统各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

(3)宣传教育文体部(3人)：负责制定全县工会宣传教育、文化体育等工作规划的制定,指导系统、基层工会的宣传教育和文化体育等工作,宣传县总工会的重要活动、重要会议,向县及上级新闻单位发布县总工会和基层工会的重要新闻和稿件；调查研究的反应职工的思想状况提出相应建议；负责全县职工自学成材、岗位成材的指导和组织工作,同时监管工会经费内部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全县工会网上工作规划；负责指导和推进全县工会系统信息化建设；承担县总工会网络平台建设工作,做好网上引导、动员和服务职工群众工作；与县有关部门及网络媒体沟通协调:研究制定、监督落实全县工会网络信息安全保密相关制度；推进全县工会工作数据库建设管理；负责建设和管理县总工会门户网站。

(4)法律和社会联络部(3人)：负责机关综合协调、督办工作筹备与组织全会性会议,起草重要文件和领导讲话；负责信息统计、档案管理等机关日常政务工作；负责县总工会机关的职工福利和外来人员的接待工作负责兼管政策研究工作,调查研究与职工利益相关的重要经济、政策和社会政策问题及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中的重要理论课题；负责对全县系统和基层工会的调研、综合、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作；参与县委、县政府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工作；负责县总工会的法律工作,参与重大劳动争议案件的调处和劳动仲裁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县工会系统法律培训工作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负责来自各基层单位的职工来信来访调处工作。审定确认基层工作社会团体法人资格登记工作。

（5）财务资产部(2人)：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财经方针、政策、法规和工会的财务制度,制定全县工会财务管理的规章制度,及时编报本级工会预决算,审批基层工会预、决算并报表、汇总；组织全县工会经费的收缴和上缴工作,指导和监督各级工会经费“收、管、用”及县总工会事业单位的财务工作；组织工会财务工作竞赛,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定期开展工会经费收缴和财务大检查；负责工会系统的国有资产管理。负责机关行政财务管理工作；承担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劳动工资等工作。

第三章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收支总预算248.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3.6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总工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收入预算248.73万元，比去年增加73.62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工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8.7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资金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支出预算248.73万元，比去年增加73.62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工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68.73万元，占67.83%；项目支出80万元，占32.1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8.73万元，比去年增加73.62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工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8.7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6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0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科目）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8.73万元，比去年增加73.62万元。其中：

1、2012901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2019年预算数为121.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81万元，减少0.01%。

2、20129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2019年预算数为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了54万元，增加75 %。

3、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19.46万元，比去年减少0.73万元，减少1.03%。

4、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16.49万元，比去年减少0.5万元，减少0.01%。

　　5、2210201住房保障缴费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11.08万元，比去年减少0.88万元，减少0.0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8.73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158.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9.49万元、津贴补贴46.33万元、年终一次性奖金5.2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9.4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6.48万元、住房公积金11.08万元。

2、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10.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50万元、印刷费0.60万元、手续费0.20万元、水费0万元、邮电费0.80万元、差旅费1万元、交通补贴5.52万元。

3、离退休公用支出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人员特需费0万元、离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

4、职工体检费支出0万元。

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05万元，主要包括：独生子女费0.0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19年度总工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8.73万元，其中：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158.05万元，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111.03万元、社会保障缴费35.95万元、住房公积金11.08万元。

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90.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90.62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5万元,主要包括：社会福利和救助0.05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总工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业务。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经济科目）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政府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总工会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0.62万元，比2018年减少15.38万元，降低0.004%。主要原因是：各项费用都减少。其中，办公费2.50万元、印刷费0.60万元、手续费0.20万元、水费0万元、邮电费0.80万元、差旅费1万元、交通补贴5.52万元。

十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采购的支出。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房屋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用房0平方米。共有车辆0台，其中，厅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台，一般公务用车0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台、其他用车0 辆；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设备0 台（套），其中：单价100 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五、行政事业性项目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规定，2019年总工会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章 专业名词解释

部门收入：部门收入预算包括预算单位取得的所有收入，即：财政拨款（补助）、教育资金专户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部门支出：部门支出预算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等内容。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无。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等。

政府采购：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功能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其主要职能活动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经济分类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